

福建警察学院

2022 – 2023 学年本科教学质量报告

2023 年 11 月

目录

引言	4
第一部分 本科教育基本情况	4
一、人才培养目标及服务面向	4
二、本科专业设置情况	4
三、在校学生情况	6
四、生源质量情况	6
第二部分 师资与教学条件	7
一、师资队伍数量及结构情况	7
二、本科生主讲教师情况	9
三、教学经费投入情况	10
四、教学用房情况	10
五、教学科研仪器设备与教学实验室	10
六、图书馆及图书资源	11
七、信息资源及其应用情况	11
第三部分 教学建设与改革	12
一、专业建设	12
二、课程建设	13
三、教材建设	14
四、实践教学	14
五、创新创业教育	16
六、教学改革	16
第四部分 专业培养能力	17
一、人才培养目标定位与特色	17
二、专业课程体系建设	18
三、立德树人落实机制	18
第五部分 质量保障体系	19
一、校领导班子研究本科教学工作情况	19
二、学院人才培养中心地位落实情况	20
三、质量监控体系建设	21
四、教学管理与服务,开展专业评估、认证情况	21
五、学风建设与管理	22
第六部分 学生学习效果	24
一、毕业情况、学位授予及攻读研究生情况	24
二、学生学习满意度情况	24
三、用人单位对毕业生的评价情况	24
四、毕业生成就	25
第七部分 特色发展	26
一、突出政治建校,锻造忠诚警魂	26

二、推动交叉融合，打造特色学科专业	26
三、面向公安实战，推进实战化教学改革	27
四、结合区域特点，打造“涉台研究”特色	27
第八部分 存在问题及改进计划	28
一、加快学科专业建设	28
二、提高课程建设质量	29
三、打造高水平教师队伍	29
附件	30

引言

福建警察学院是一所以培养公安、司法警察高等应用型人才为主、实行警务化管理的全日制警察本科院校，由福建省政府举办，福建省公安厅主管，省教育厅负责业务管理与指导。学院学科专业特色鲜明，以公安学、公安技术为主体学科和公安类、司法类专业为核心，以法学、工学和管理学等学科专业为支撑，建设符合公安、司法实践发展要求，结构合理、特色鲜明的应用型学科专业体系，其中，公安学、公安技术为省级重点学科，行政管理、作战指挥学为福建省新建本科高等学校重点学科。

学院开设有 12 个公安司法类本科专业和 5 个普通类本科专业，其中侦查学、刑事科学技术、警务指挥与战术为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治安学、经济犯罪侦查、监狱学为省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刑事科学技术为国家级特色专业建设点、公安部重点专业建设点，侦查学、治安学为省级特色专业建设点，经济犯罪侦查、监狱学为福建省高等学校服务产业特色专业建设点。教学成果先后获国家级一等奖 1 项，省部级特等奖 1 项、一等奖 5 项、二等奖 7 项、三等奖 2 项。

2022-2023 学年，学院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工作和公安工作的重要论述，坚守立德树人、育警铸魂的根本任务，持续深化教学改革，完善内部治理体系，以人才培养为核心，进一步加强师资队伍建设和进一步优化专业布局和课程体系，进一步加大教学资源投入，构建应用型人才培养体系，推动学院内涵发展、特色发展、高质量发展，进一步建设区位优势明显、办学特色鲜明、符合实战需要的应用型警察本科高校。

第一部分 本科教育基本情况

一、人才培养目标及服务面向

人才培养目标：学院坚持教学训练为警务工作服务、为警察队伍建设服务、为福建经济社会发展服务的办学指导思想，紧紧围绕“培养党和人民的忠诚卫士”这一根本任务，以服务行业为己任，培养和造就适应经济社会发展需要，具有较为扎实的学科专业基础知识、专业知识和技能，有较强创新精神和实际工作能力的高素质应用型公安、司法人才和福建经济社会发展需要的相关专业人才。

服务面向定位：面向福建，立足公安、司法系统，服务社会，兼顾社会对相关人才的需求，为福建公安、司法和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强有力的智力支持和人才保障；利用学科专业优势，通过开展外警培训积极服务国家外交和国际警务合作。

二、本科专业设置情况

学院紧紧围绕服务实战为中心，已逐步形成以公安学、公安技术主体学科，公安类、司法类专业为核心，以法学、工学和管理学等学科专业为支撑的本科专

业体系，构建适应公安、司法实战人才需求，以建设一流应用型本科高校为目标，结构合理、特色鲜明的应用型专业体系。为培养实战急需人才，2023 年，学院共获批增设公安政治工作、海外安全管理和应急管理 3 个新本科专业，至此学院共有本科专业 17 个，覆盖法学、管理学、工学 3 大学科门类 6 个专业类，其中公安类专业 11 个（治安学、侦查学、经济犯罪侦查、刑事科学技术、警务指挥与战术、国内安全保卫、交通管理工程、网络安全与执法、禁毒学、食品药品环境犯罪侦查技术、公安政治工作），司法类 1 个（监狱学）。

表 1 本科专业设置情况简表

学科门类	专业类	专业名称	占总专业数的比例
法学	公安学类	治安学、侦查学、经济犯罪侦查、警务指挥与战术、国内安全保卫、禁毒学、公安政治工作	52.94%
	法学类	监狱学、法学	
工学	公安技术类	刑事科学技术、交通管理工程、网络安全与执法、食品药品环境犯罪侦查技术	29.41%
	计算机类	信息安全	
管理学	公共管理类	行政管理	17.65%
		海外安全管理	
	管理科学与工程类	应急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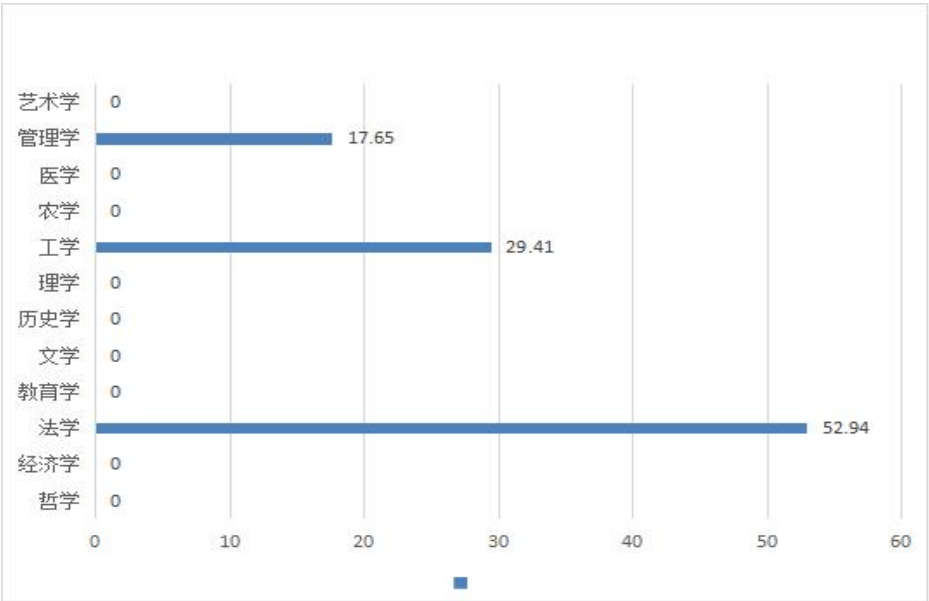


图 1 各学科专业占比情况 (%)

三、在校学生情况

2022-2023 学年，学院共有全日制本科在校生 4655 人（一年级 1181 人，二年级 1170 人，三年级 1151 人，四年级 1153 人）。目前学院全日制在校生总规模为 4673 人，本科生数占全日制在校生总数 100%。

四、生源质量情况

2023 年，学院有 16 个本科专业招生，其中 12 个公安、司法类专业面向福建省招生，4 个普通类专业继续面向福建、安徽、河南、陕西四省招生（注：比 2022 年新增 3 个专业，其中，1 个公安类专业：公安政治工作，2 个普通类专业：应急管理、海外安全管理；另停招 1 个普通类专业：行政管理）。福建省从 2021 年起开始实施新高考改革，按物理、历史分类招生。安徽、河南、陕西三省仍按文理分类招生。招生计划数 1180 人（福建省内招生计划 1118 人），实际录取数 1180 人（其中公安类本科提前批 651 人（含特殊类型招生 2 人）、司法类本科提前批 110 人、普通类本科批/本科二批 419 人），实际录取率为 100%。截至 9 月 14 日，录取新生实际报到数 1174 人，实际报到率达到 99.49%。随着社会大众对报考公安院校认可度的提高，我院在生源质量、录取分数等方面逐年稳步提升。其中，2023 年尤为突出。

（一）本一线上人数再创新高

提前批本一线（参照特殊类型招生线）上考生共 672 人。其中，公安类专业 578 人，上本一线人数占公安类招生计划数的 88.9%。司法警察类专业 94 人，上本一线人数占计划数 85.5%。本科批/本科二批（普通类专业）本一线上人数 118 人（其中福建 102 人），占本科批招生计划数的 28.16%，较 2022 年有大幅提升。

（二）高分考生人数再创新高

高分考生（600 分以上）共 83 人，主要集中在提前批公安类专业，占提前批招生计划数 10.9%，创历史新高。其中，录取最高分历史组合 644 分（泉州女）、物理组合 627 分（泉州女），为新高考改革以来我院录取成绩最高记录。具体生源情况见表 2。

表 2 生源情况

省份	批次	招生类型	录取数 (人)	批次最低控 制线(分)	当年录取平均 分数(分)	平均分与控 制线差值
福建省	提前批招生	历史	165	453	549	96
福建省	提前批招生	物理	596	431	567	136
福建省	本科批招生	历史	87	453	524	71
福建省	本科批招生	物理	270	431	515	84
安徽省	第二批次招生 A	文科	7	440	500	60
安徽省	第二批次招生 A	理科	23	427	479	52

省份	批次	招生类型	录取数 (人)	批次最低控 制线(分)	当年录取平均 分数(分)	平均分与控 制线差值
河南省	第二批次招生 A	文科	5	465	545	80
河南省	第二批次招生 A	理科	17	409	508	99
陕西省	第二批次招生 A	文科	3	403	489	86
陕西省	第二批次招生 A	理科	7	336	434	98

第二部分 师资与教学条件

一、师资队伍数量及结构情况

学院始终坚持教师为本、人才强校的师资队伍建设理念，大力加强人才引进力度，通过招录引进、攻读学位、进修培训、实践锻炼、出国访学、互派交流等措施，引育并举，学院师资队伍结构得到明显提升。现有教职工 429 人，其中：专任教师 253 人、外聘教师 49 人，折合教师总数为 277.5 人，外聘教师与专任教师人数之比为 0.19:1。学院全日制在校生 4673 人，生师比为 16.84:1。

紧紧围绕学院发展需求，牢固树立“人才是第一资源”理念，突出实战育人，不断深化改革激发教师队伍活力，努力建设一支政治素质过硬、业务能力精湛、育人水平高超的高素质教师队伍。目前专任教师中，“双师型”教师 124 人，占专任教师的比例为 49.01%；具有高级职称的专任教师 110 人，占专任教师的比例为 43.48%；具有研究生学位（硕士和博士）的专任教师 213 人，占专任教师的比例为 84.19%。

近两学年教师总数详见表 3。

表 3 近两学年教师总数

	专任教师数	外聘教师数	折合教师总数	生师比
本学年	253	49	277.5	16.84
上学年	263	57	291.5	16

注：生师比=折合在校生数/教师总数（教师总数= 专任教师数+外聘教师数*0.5+临床教师*0.5）

教师队伍职称、学位、年龄的结构详见表 4。

表 4 教师队伍职称、学位、年龄结构

项目		专任教师		外聘教师	
		数量	比例 (%)	数量	比例 (%)
总计		253	/	49	/
职称	正高级	24	9.49	4	8.16
	其中教授	24	9.49	1	2.04
	副高级	86	33.99	8	16.33
	其中副教授	85	33.60	3	6.12
	中级	130	51.38	7	14.29

项目		专任教师		外聘教师	
		数量	比例 (%)	数量	比例 (%)
	其中讲师	117	46.25	2	4.08
	初级	10	3.95	2	4.08
	其中助教	8	3.16	0	0.00
	未评级	3	1.19	28	57.14
最高学位	博士	67	26.48	5	10.20
	硕士	146	57.71	15	30.61
	学士	35	13.83	23	46.94
	无学位	5	1.98	6	12.24
年龄	35岁及以下	69	27.27	6	12.24
	36-45岁	90	35.57	24	48.98
	46-55岁	77	30.43	13	26.53
	56岁及以上	17	6.72	6	12.24

近两学年专任教师职称、学位、年龄情况见图 2、图 3、图 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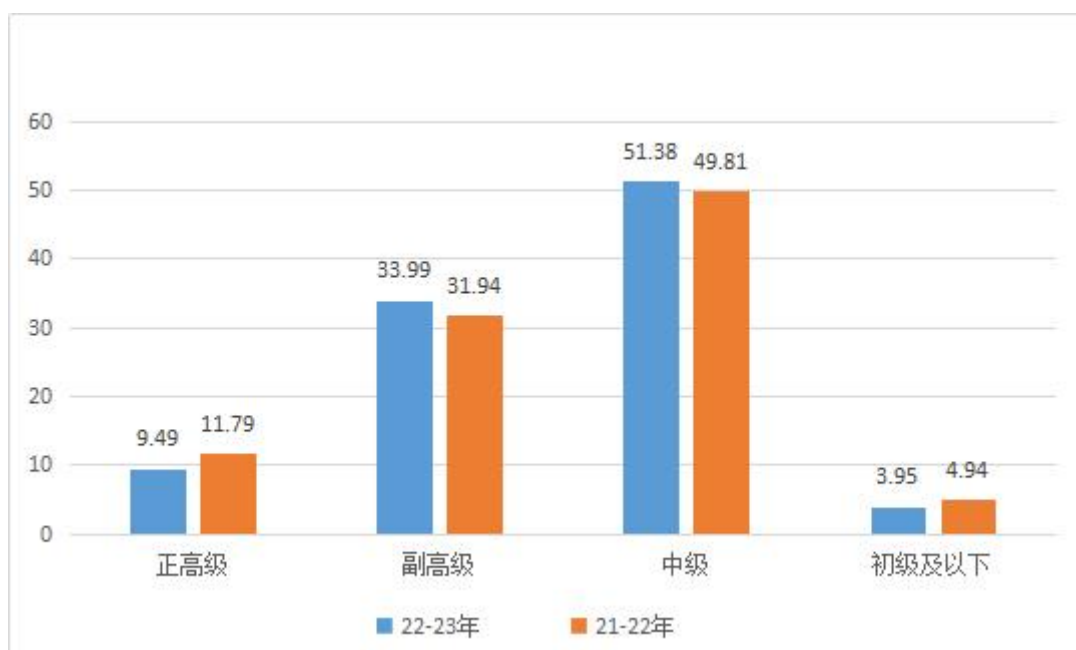


图 2 近两学年专任教师职称情况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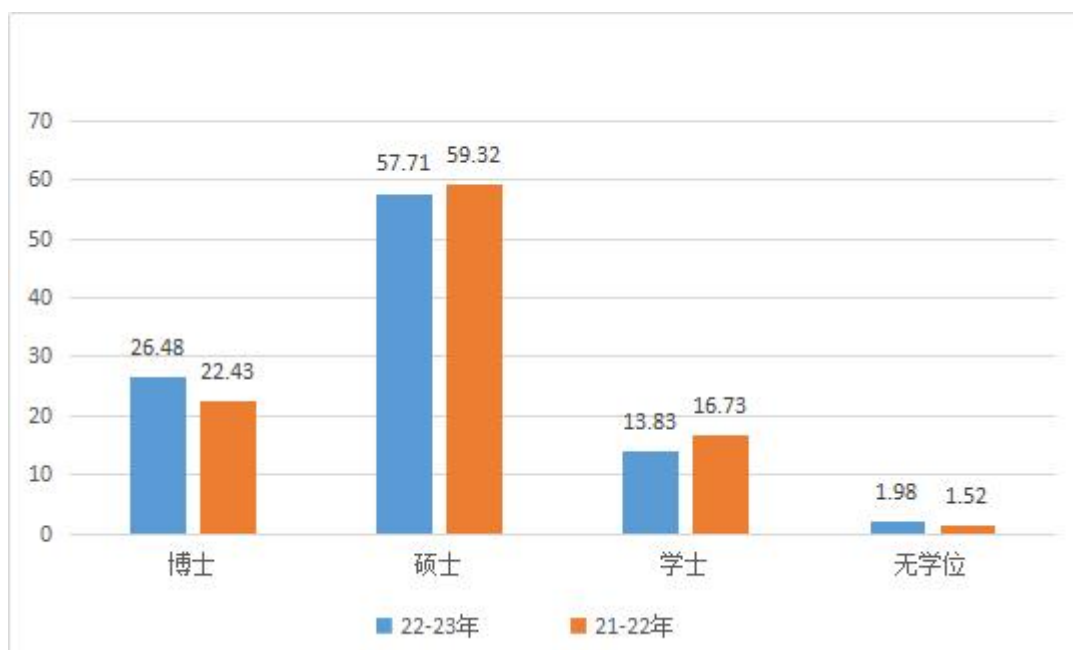


图3 近两学年专任教师学位情况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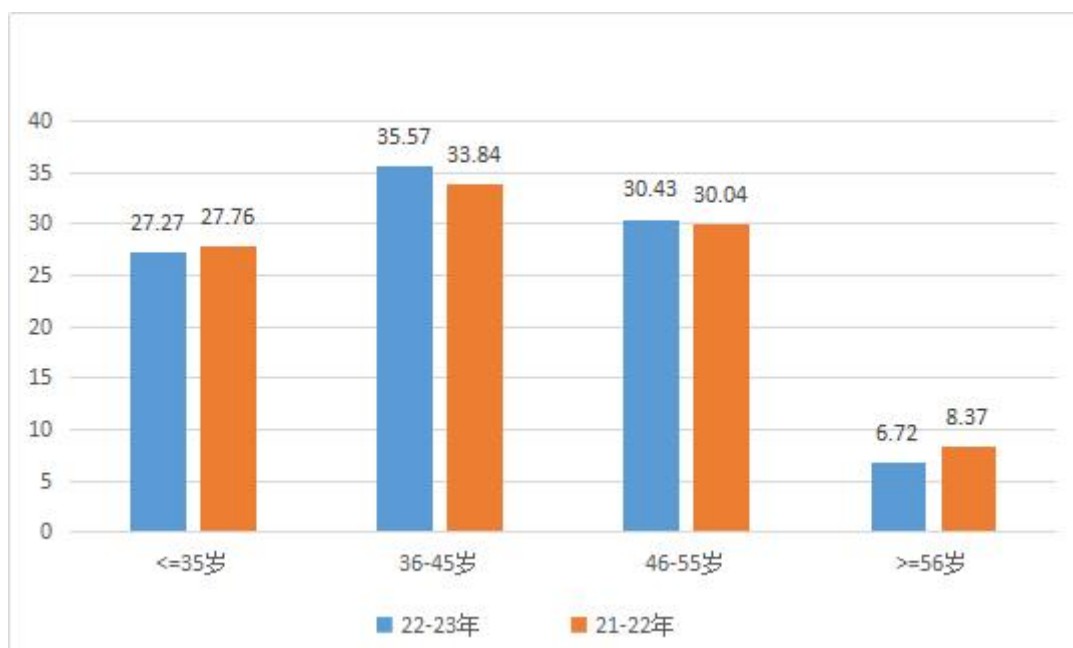


图4 近两学年专任教师年龄结构 (%)

学院充分发挥教师发展中心平台支撑作用，创新方式育才，大力培育省部级高层次人才。学院目前有近一届教育部教指委委员 1 人，省级高层次人才 25 人，省部级突出贡献专家 1 人，省级教学名师 5 人，省部级教学团队 5 个。

二、本科生主讲教师情况

本学年学院高级职称教师承担课程 216 门，占总课程门数的 59.02%；课程门次数为 616，占开课总门次的 46.07%。正高级职称教师承担课程 73 门，占总课程门数的 19.95%；课程门次数为 196，占开课总门次的 14.66%。副高级职称

教师承担的课程门数为 164，占总课程门数的 44.81%；课程门次数为 437，占开课总门次的 32.69%。

承担本科教学的具有教授职称教师 29 人，主讲本科课程的教授比例为 85.29%。主讲本科课程的省级教学名师 5 人，占比为 100%。主讲本科专业核心课程的教授 14 人，占授课教授总人数比例的 42.42%。高级职称教师承担的本科专业核心课程 47 门，占所开设本科专业核心课程的比例为 43.52%。

三、教学经费投入情况

学院持续加大教学经费投入，为本科教学质量提升提供充足的经费保障。2022 年，教学日常运行支出为 4777.82 万元，占经常性预算内教育事业费拨款与学费收入之和的 28.43%。本科实验经费支出为 201.60 万元，本科实习经费支出为 181.69 万元。生均教学日常运行支出为 10224.31 元，生均本科实验经费为 431.41 元，生均实习经费为 388.81 元。

四、教学用房情况

学院总占地面积 34.20 万 m²，总建筑面积 16.26 万 m²。现有教学行政用房面积（教学科研及辅助用房+行政办公用房）79215.00m²，其中教室面积 16341.00m²（含智慧教室面积 1680.00m²），实验室及实习场所面积 18223.00m²。拥有体育馆面积 7928.00m²，运动场面积 42900.00m²。生均面积详见表 5。

表 5 各生均面积详细情况

类别	总面积（平方米）	生均面积（平方米）
占地面积	342000.00	73.19
建筑面积	162551.00	34.79
教学行政用房面积	79215.00	16.95
实验、实习场所面积	18223.00	3.90
体育馆面积	7928.00	1.70
运动场面积	42900.00	9.18

五、教学科研仪器设备与教学实验室

学院现有省部级实验教学中心 5 个，国家级虚拟仿真实验教学项目 1 个，省部级虚拟仿真实验教学项目 6 个。学院现有教学、科研仪器设备资产总值 1.16 亿元，生均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 2.48 万元。当年新增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 1043.32 万元，新增值达到教学科研仪器设备总值的 9.90%。有本科教学实验仪器设备 4372.0 台（套），合计总值 0.692 亿元，其中单价 10 万元以上的实验仪器设备 100 台（套），总值 3389.40 万元，按本科在校生 4673 人计算，本科生均实验仪器设备值 14804.43 元。

学院根据实际工作和管理职责，对现行的规章制度，按照规范性、针对性、合法性、可操作性进行分类梳理，制定《福建警察学院实验室危险化学品管理办法（试行）》，修订《福建警察学院实验实训场馆管理办法》，完善实验/实训室管理、安全制度和学生实验实训守则等，规范实验/实训室大型仪器设备操作规程。实验室实行分类分级管理，明晰实验室管理细则，完善智慧实验室管理平台，提高信息化水平。开展以“学思践悟 强基础 保安全 建新功”为主题的实验室安全教育宣传月系列活动，提升实验室管理能力。落实“实战有所需，教学必有应”的要求，建设数字化网络监察与防控福建省高校重点实验室，改造比对显微镜实验室，采购多波段光源和现场勘查灯等，更新实验教学仪器设备配置，贴近公安实战，增强实验教学在服务培养实战型、综合型人才的能力。

六、图书馆及图书资源

学院图书馆服务功能完备，是学院的信息资源与服务中心。可为读者提供外借、阅览、参考咨询、文献检索、读者教育、文献传递、学术交流等多类型、多层次的服务。作为福建省高校数字图书馆分馆，可提供 7.6 亿多篇电子文献；图书馆统一检索平台可通过 PC 端或移动端为读者提供约 11.1 亿条中外文学术资源元数据，进一步提升了图书馆文献资源保障能力。2022 年建设 RFID 自助借还系统，全面提升图书馆的服务质量和工作效率。

经过多年的建设与发展，学院图书馆藏书形成了以社会科学为主、公安法律类为重点的多学科协调发展、各种载体互补的文献资源体系。此外，结合区位优势，加强台湾地区相关文献的收藏，目前已馆藏 7000 余册台版警政、法律类书籍，为开展涉台研究提供文献支持。截止 2023 年，学院拥有图书馆 1 个（含荆溪校区资料室），图书馆总面积 10200m²，建有自习室、教师阅览室、警察书屋、开放书库、多功能报告厅以及三个主题图书空间等；馆内阅览座位数共计 867 个，每周开放时间 90 小时以上。馆藏书目信息和数字资源可通过校园网、微信公众号进行检索和查阅，网上资源服务全天 24 小时开放。拥有纸质图书 56.50 万册，当年新增 21519 册，生均 120.91 册；拥有电子期刊 0.81 万种，学位论文 588.94 万册；2023 年图书流通量 5.53 万册次，电子资源年访问量达到 42.68 万次，电子资源下载量 34.54 万篇次。

七、信息资源及其应用情况

学院校园网万兆到楼宇，千兆到桌面，办公教学区域无线覆盖率 100%，形成有线无线并行的完整网络接入体系。完成 IPv6 升级改造，推动学院 IPv6 规模部署和应用。目前，校园网出口带宽 3750Mbps，网络接入信息点数量 2283 个，电子邮件系统用户数 500 个，管理信息系统数据总量 8.5GB。

学院在校园网上建立起覆盖学院教学、科研、行政、管理等各项工作的信息管理系统，逐步完善高应用水平的信息化支撑保障体系建设。其中，建设了综合教务管理系统、办公自动化（OA）系统、科研管理系统、学工易班校本化应用、网络教学管理系统（慕课平台）、校园一卡通系统、实验室综合管理系统、标准化考场监控平台、教学督导平台、后台支撑的数据库平台（Oracle、SQL Server）等以及配套相应的服务器，同时，构建学院公共网络存储系统，确保学院重要数据资源的安全备份。

学院高度重视教学信息化建设，稳步推进信息化教学生态环境建设，促进了信息技术与教学的融合。目前，学院建成教学指挥中心 1 间、智慧教室 9 间、教室信息化改造 63 间，运用流媒体技术、智能识别、网络无线传输、物联网技术装备教室的教学环境，实现教与学的实时互动，优化教学内容呈现，促进混合式教学、小班化教学、翻转课堂教学、探索式教学等教学模式的实施。

第三部分 教学建设与改革

一、专业建设

（一）服务实战人才需要，优化学科专业布局

突出公安特色，立足公安司法，形成以公安学、公安技术为主体学科，11 个公安类专业为核心，适应警务实战发展、特色鲜明的应用型学科专业体系。本年度，为适应社会发展和实战人才需要，学院获批增设了公安政治工作、海外安全管理和应急管理 3 个新的本科专业，并于当年开始招生，停招行政管理 1 个专业，学院现有招生 16 个本科专业覆盖 3 大学科门类 6 个专业类，逐步优化服务实战需要的学科布局和专业设置。严格遴选高水平高层次专业带头人，16 个专业带头人中具有高级职称的 16 人，占比 100%，其中具有博士学位的 1 人，占比 6%。继续推进与福州大学、福建师范大学、福建农林大学等省内学校联合培养硕士研究生，第一届联培硕士生拟于 2023 年入校学习。

（二）打造特色学科专业，推进一流专业建设

持续推动一流本科专业建设，夯实专业基础，打造培育特色专业，其中侦查学、刑事科学技术和警务指挥与战术专业 3 个专业入选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刑事科学技术专业为国家级特色专业建设点和公安部重点专业建设点，治安学、经济犯罪侦查和监狱学专业 3 个专业入选省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治安学、侦查学专业为省级特色专业建设点，经济犯罪侦查、监狱学专业为福建省高等学院服务产业特色专业。

（三）对标专业建设标准，提升人才培养质量

对照教育部本科专业类教学质量国家标准，按照“突出忠诚教育，加强综合

素质，打牢专业基础，强化实战能力”的指导思想，在专业布局优化完善基础上，推动专业建设、人才培养与区域社会需要，实战部门需要契合度提升。突出忠诚教育，推进课程思政和思政教育协同育人效应，重新梳理各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各类课程思政育人目标，专业教育和思政教育形成合力。强化实践教学部分，深化教学练战一体化改革，公安司法类各专业实践教学学分在总学分中占比稳定在30%以上，普通类专业实践教学学分占比均在30%左右；继续完善创新创业教育机制，各专业开设创新创业类公共课，共计4个学分。

二、课程建设

（一）开设课程基本情况

学院2022-2023学年各专业共开设课程366门，共计1337门次，其中MOOC课程22门，SPOC课程3门。近两年各类课程班级开课比较情况见下表。

表6 近两学年班额统计情况

班额	学年	公共必修课 (%)	公共选修课 (%)	专业课 (%)
30 人及以下	本学年	0.24	21.01	1.63
	上学年	1.06	9.20	1.52
31-60 人	本学年	56.16	22.69	77.39
	上学年	60.81	19.54	79.85
61-90 人	本学年	24.88	9.24	8.29
	上学年	12.50	12.64	4.69
90 人以上	本学年	18.72	47.06	12.69
	上学年	25.64	58.62	13.94

（二）各类课程建设情况

聚焦专业建设目标，持续推进各类课程建设，完善人才培养机制，加强课程体系整体设计。一是继续优化培养方案中公共课、专业基础课和专业课的结构比例，引入优质在线课程丰富通识选修课。二是选树校内优质示范课程，推荐申报一流本科课程和课程思政示范项目。本年度，学院“国家赔偿法”“武术健身—一攻防二十四手”“法医尸表检验虚拟仿真实验教学项目”入选第二批国家级一流本科课程，《操作系统原理及安全》入选省级课程思政示范项目，《警务英语》获评为慕课十年典型案例特等奖，5个教学案例分别入选省级课程思政、新工科教育和新文科教育优秀教学案例。三是提升课程建设规划性和系统性，推动与实战部门合作校本化案例建设，本年度组织相关系部从实战部门挖掘真实案例建设校本数字教学案例资源。

三、教材建设

学院一贯重视教材选用和建设等方面工作，坚持统一使用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重点教材，优先在国家公布的目录中选用公共基础必修课、学科专业核心课程教材，优先选用近 3 年出版的国家规划教材、国家级、省级获奖优秀教材、精品教材，定期开展教材使用情况评估，保证教材质量。按照每年更新的“马工程”教材目录，对照目录内课程选用相关教材，“马工程”教材的使用率和覆盖率已达 100%。

2022 年，学院教师主编出版了《信息安全等级保护实训教程》和《新时代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2 部教材。

四、实践教学

学院不断强化实践教学，搭建了较为完整的实践教学体系，突出应用能力培养，培养学生的创新精神、实践能力和适应能力。

（一）强化校内实验实训教学

学院根据应用型人才培养目标，开设实验实训课程、设计实验实训项目，注重在理论课和前期实践教学完成后，开展综合性、模拟性实验实训，所有专业均在最后一学年开展为期一周的综合模拟实训，通过模拟设计实战场景，综合运用四年所学，对学生实战技能的培养和提高产生了很好的效果。学院各专业平均总学分为 173.65 学分，其中实践教学环节平均数为 57.94 学分，占比为 33.37%。

本学年，学院继续在警务综合模拟实训楼建设与公安基层办案密切相关、公安科技发展同步的仿真实训场所、公安网络空间安全实训中心和多功能心理健康训练中心，更新实验仪器设备，提升了专业实验室服务实践教学的能力。同时，不断丰富网络化虚拟仿真实验教学资源，开展线上线下优势互补的实验实训教学。继续使用面向全院多学科、多专业服务的 6 个省级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中心和 7 个省级虚拟仿真实验教学项目，强化社会实践类课程建设。本年度，“法医尸表检验虚拟仿真实验教学项目”入选国家级虚拟仿真一流本科课程。

（二）集中安排实践教学环节

学院自 2018 级起对照国标制定各专业人才培养方案，按照国标要求设置相应比例的集中实践教学环节，包含暑期社会实践、专业实习和毕业论文（设计）等环节，确保实践教学环节更为科学，更好地为人才培养服务。

学院一贯重视在校生的假期社会实践，各专业的人才培养方案均要求学生在第一学年的暑假完成 4 周的社会实践，第二学年的暑假完成 2 周的思政社会实践。公安类专业、司法类专业和普通类专业分别要求在毕业前完成 20 周、16 周的专业实习，对标完成专业实习任务。为优化公安类专业课程、联考和专业实习安排，2022 版人才培养方案调整各公安类专业专业实习时间，自第六学期调整至第六

学期暑期和第七学期，有效衔接专业理论教学、集中实践教学和联考。

本学年，公安类专业 607 人共 10 支实习队赴全省 9 个设区市和平潭综合实验区的 26 个实习基地开展专业实习；司法类专业 80 人安排在 4 个监狱实习点和福州市公安局监管支队 4 个看守所实习点开展专业实习；普通类专业 488 人按照各系安排以集中和分散实习相结合的方式开展实习工作。2023 届毕业生毕业论文（设计）工作按常规进度推进相关工作，8 个系部共提供了 1150 个选题供学生选做毕业论文（设计），共有 163 名教师以及 7 名外聘教师参与了本科生毕业论文（设计）的指导工作，指导教师具有副高级以上职称的人数比例约占 48.47%，平均每位教师指导学生人数为 6.76 人。为提升毕业论文质量，继续强化校内毕业论文（设计）自查和互查，推动毕业论文（设计）抽查顺利开展。

（三）开展形式多样的社会实践

学院将社会实践环节纳入教学计划，积极组织学生参与暑期支教、反邪教、禁毒宣传、义务献血等各类社会公益志愿服务等社会实践活动。为强化劳动教育，要求各专业学生在校期间必须修满 4 个社会实践学分和 2 个公益劳动学分，通过劳动周组织学生参与劳动。学院还利用多种方式引导学生深入基层、深入社会，增强社会责任感，参与各类安保工作，在服务社会中成长成才。

暑期，为切实发挥共青团作为广大青年在实践中学习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的学校作用，引导和帮助广大青年学生在与现实相结合的“大思政课”中“受教育、长才干、作贡献”，校团委组建了党史学习教育团、乡村振兴促进团、发展成就观察团以及“行走环带·发现环带之美”、“牢记总书记教导奋进新征程”、“法治中国青年行”、“红色筑梦之旅专项队”、禁毒防艾宣传等 15 支暑期“三下乡”社会实践队。其中，“瓷行·农情·绿意”乡村振兴实践队入选 2023 年全国大中专学生“三下乡”社会实践活动乡村振兴“笃行计划”专项行动全国示范性团队；“重走连心路·感悟新思想·普法惠民生”乡村振兴实践队入选由全国政法类高校（学院）共青团工作联盟主办的“法治中国青年行”2023 年“三下乡”社会实践专项活动。各支实践队在八闽大地深入开展社会实践活动：依托省内红色资源，开展党史学习教育，筑牢忠诚意识；深入乡村一线，开展教育关爱、科技支农、生态文明建设、普法宣传教育等乡村振兴项目；追寻总书记足迹，开展发展成就观察，弘扬“晋江经验”；前往社区街道，开展禁毒防艾宣传，助力群众提升识毒、防毒、拒毒能力。校团委微信公众号开辟了“暑期‘三下乡’”专栏，宣传报道各支实践队活动开展情况。暑期“三下乡”社会实践活动引导和帮助广大青年学生上与现实相结合的“大思政课”，在社会课堂中“受教育、长才干、作贡献”。

五、创新创业教育

学院开设创新创业教育课程 3 门，开设职业生涯规划及就业指导课程 1 门，要求在校生在校期间须修满 4 个学分的创新创业学分。为进一步加强学生创新创业教育，学院继续执行《创新创业教育工作实施方案》，一方面各专业开设专门的创新创业教育模块，将创新创业教育融入人才培养体系，推动学生参与创新创业项目立项和竞赛；另一方面继续利用现有建成创新创业基地，出台《福建警察学院大学生创新创业导师管理办法》，深化学院创新创业教育改革，规范学院创新创业活动，广泛开展创业项目培训，鼓励学生积极参与创新创业活动。本年度学院共有创新创业教育专职教师 3 人，创新创业教育兼职导师 67 人。截至本年度，学院共设立创新创业教育实践基地（平台）5 个，其中高校实践育人创新创业基地 3 个，大学生创业园 2 个。

本学年，学院共立项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 87 项，396 人次参与各类项目，其中国家级项目 20 项，省级项目 44 项，校级项目 23 项。本年度共计 381 人次参与各类创新创业类竞赛。

六、教学改革

（一）立足学院建设新任务，推进专项教学新研究

在“十四五”规划建设背景下，逐步推动教学各项建设任务，本年度，学院申报获批立项省级重大教研项目 2 项，省级特设教研项目 1 项，省级一般教研项目 4 项，主要聚焦大思政、校企合作、创新人才培养模式等学院重点建设领域，教研经费 128 万；1 个项目入选福建省“习近平与福建教育故事”思政课教学展示；1 项获得省级教学成果奖一等奖。改革教研项目申报方式，本年度院级项目聚焦现有一流专业、一流课程、思政教育和人才培养方式创新等教学建设需要，针对“大思政”教育、校局企合作、“四新”教育、教学数字化改革和美育劳育创新创业教育等领域开展专项立项申报，建设校外教学评审专家库，年度立项院级各类专项项目 23 项，择优推荐申报 1 项重大项目和 3 个一般项目申报省级教研项目。

（二）构建课程思政新平台，探索忠诚育人新范式

主动落实教育部、省教育厅“大思政”实施方案精神，深化课程思政建设，巩固深化已有成果，推进忠诚育人和课程思政建设协同效应，学院揭牌成立福建警察学院教学研究示范中心，持续发力推进课程思政工作在资源建设、示范案例、示范课程、教学研究、评价体系等领域的组织性、计划性建设。本年度，学院《操作系统原理及安全》入选福建省课程思政示范项目、示范课程及示范团队，3 个教学案例入选福建省课程思政优秀教学案例，3 人入选福建省课程思政专家库。院级“大思政”教育专项教研项目立项 7 项，院级课程思政专项教研项目结项 5

项。

（三）落实校局合作新模式，搭建服务管理新系统

立足学院“同城一体化”校局合作新模式，全力推动校局深度合作，聚焦基层实战部门真实案例，组织相关专业系和实战部门合作，挖掘能够支撑相关专业课程的素材，启动校本数字化教学案例制作计划。借助新建的教务教学一体化平台，实现真实案例数字化建设，提升优质教学资源 and 一线真实案例资源的共享度。本年度已计划建设 4 个数字化案例支撑侦查学、刑事科学技术等专业课堂教学。积极申报教育部产学研合作协同育人项目，本年度共申报立项 2 个产学研合作协同育人项目，1 个项目完成结项。

以提高效率为目标，以规范流程为原则，搭建教务教学一体化平台，以数字化教学为手段先后建立多个应用模块为教学服务。同时，建成教务教学一体化平台进行数字化资源建设，实现信息技术与专业教学的有机整合，推动资源的共建共享。

第四部分 专业培养能力

一、人才培养目标定位与特色

人才培养目标定位明确。学院坚持紧紧围绕“培养党和人民的忠诚卫士”这一根本任务，以服务行业为己任，培养和造就适应经济社会发展需要，具有较为扎实的学科专业基础知识、专业知识和技能，有较强创新精神和实际工作能力的高素质应用型公安、司法人才和福建经济社会发展需要的相关专业人才。

人才培养特色鲜明。一是德育为先，强调忠诚警魂教育。着力培养学生的警察职业核心能力，提高学生对公安工作的职业认同感、自豪感、事业心、责任感和荣誉感。通过对现有课程体系、教学环节、教学手段以及教学资源配置的科学优化和大胆创新，注重学生忠诚警魂和警察职业精神的培养，更好地适应经济社会发展和公安工作及公安队伍建设的需要。二是融入全程，深化创新创业教育改革。面向全体学生，对接社会需求和公安工作需求，着重加强社会责任感和敬业精神、创新精神、创业意识和创业能力的培养，进一步完善创新创业教育课程体系，加强创新创业师资力量建设，搭建创新创业多元平台，广泛开展创新创业实践活动、成果交流，把创新创业教育渗透到人才培养的全过程、各方面。三是优化课程体系，突出实用性。加强通识教育课程的建设，开阔学生视野，提升学生人文科学素养，融价值塑造、通用能力培养、核心知识获取为一体；坚持校局校企合作，以社会需求为导向，以应用能力培养为重点，以产学研结合为途径，形成产教融合、校局校企合作的办学模式，强化实践教学，突出应用能力培养。四是强化素质教育，建立综合素质培养体系。把科学精神、人文素养的培养引入到课

堂教学中来，形成知识、能力、精神、素养、思维结构的新人才培养模式，科学辩证地处理好知识与技能、专业教育与素质教育之间的关系。

人才培养与社会人才需求适配度高。人才培养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和素质教育、创新创业教育的理念，对标围绕行业和经济社会发展实际需要，培养较强的理论素养、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的应用型现代警务人才和相关专业人才。为适应经济社会发展、现代警务人才需求的新要求和新变化，推动创新人才实验班培养计划实践，通过校局合作等机制，培养实战急需人才。

二、专业课程体系建设

严格落实《普通高校本科专业类教学质量国家标准》，全面开展专业“对标”建设。本年度继续对照“国标”，深入贯彻美育、劳育和创新创业教育建设，坚持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推动各专业人才培养方案调整，强化公安院校忠诚教育理念，始终坚持“突出忠诚教育，加强综合素质，打牢专业基础，强化实战能力”的指导思想，进一步完善公安司法类专业“通识类课程+公安业务基础课+专业课+选修课+实践环节”体系，普通类专业“公共基础课+专业基础课+专业课+选修课+实践环节”的课程体系。重新梳理各专业思政教育目标，落实各类课程课程思政元素，形成思政课程和专业课程的思政协同育人效应。紧紧围绕服务实战的应用型警务人才培养目标，推动人才“通才+专才”培养改革创新，立足侦查系的侦查学、经济犯罪侦查、禁毒学和国内安全保卫4个专业开展试点改革，搭建公安专业通识课体系，前3个学期打破专业壁垒实施“通才”教育，统一安排通识类课程，后4个学期针对专业特色开展“专才”教育和实践教学，切实培养既有宽泛扎实的基础知识，又有较深的专业知识和一定的研究创新能力，并使得理论学习和实践学习相辅相成，培养高素质应用型人才。

在专业培养的基础上，积极尝试创新人才试点班计划。首期试点班率先在刑事科学技术系和计算机与信息安全管理系启动，开设毒情监测技术、试听技术、大数据、人工智能等4个创新实验班，联合实战部门搭建“实训+实战”训练平台，邀请骨干民警和高水平企业导师组建师资队伍，为学生在专业学习、学科竞赛、创新创业和科研等多方面提供专业辅导。

三、立德树人落实机制

学院始终坚持政治建校、政治育警方针，把政治建设摆在第一位，强化落实教育部等十部委，省教育厅等十部门关于强化思想政治教育实施方案，坚持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推动“三全育人”机制，始终围绕“培养什么人，如何培养人”的根本问题，积极建设马克思主义学院，出台新形势下关于加强学院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的工作方案，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铸魂

育人，进一步加强和推进学院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努力提升马克思主义学院在学院思想政治教育工作的引领作用，以立德树人、培养党和人民的忠诚卫士为根本，形成公安教育自身鲜明的特色。持续构建课程思政和思政教育的协同育人机制，揭牌成立学院课程思政教学研究示范中心，积极申报省级课程思政教学研究示范中心和示范项目，本年度立项院级课程思政示范项目 5 项，获批 1 个省级课程思政示范项目和 3 个省级课程思政优秀案例，3 人入选省级课程思政专家库，广泛开展课程思政示范项目和优秀案例校本数字化资源建设，加强校内优质资源示范作用。紧紧围绕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按照“三全育人”综合改革试点建设标准，一体化建构内容完善、标准健全、运行科学、保障有力、成效显著的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体系，从“点、线、面、体”四个维度构建“三全育人”格局，建设一站式校园社区，切实把“三全育人”综合改革试点工作推向深入。

学院坚持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贯彻落实教育部等十部委，省教育厅等十部门关于“大思政”教育实施方案，围绕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协同推进思政课程和课程思政，结合学院忠诚育人目标，开展“大思政”教育系列工作。一是逐步推进思政课程数字化资源建设，本年度马克思主义学院开始着手思政课程必修课的数字化资源建设，首期拍摄制作《中国近现代史纲要》课程，拟于年底完成；二是揭牌成立课程思政教学研究示范中心，统筹学院现有思政教育和课程思政师资队伍和教学资源，有计划推动课程思政深化建设；三是立项“大思政”教育专项教研项目等项目，广泛展开思政教育和课程思政教学研究教学改革；四是与学院纪检监察室联动开展课程思政专项检查，发现工作中存在问题，及时敦促整改。

第五部分 质量保障体系

一、校领导班子研究本科教学工作情况

学院领导班子高度重视教学工作，将教学工作纳入党委会、院长办公会，以及周、月度例会重要议事日程，定期听取教学部门汇报，认真部署和落实教育教学改革工作；学院每学期至少召开一次本科教学工作专题会议，总结教学工作情况，研究和解决本科教学工作中的重要问题；主管教学工作的副院长定期主持召开学院教学指导委员会会议，研究人才培养、专业建设、教学科研等工作。根据院领导分工联系教学系（部）制度和院系两级听课制度，院领导定期到系部参与教研活动，深入课堂一线了解教学状况，指导督促日常教学工作。学院党委书记、院长每学期至少给学生讲授 4 学时思政课，领导班子其他成员每学期至少给学生讲授 2 学时思政课。

领导干部定期深入基层联系学生，及时了解和解决广大学生在学习、工作和

生活中的实际问题，加强教育管理，增强思想政治工作的针对性实效性。建立院领导深入基层调研机制，院领导带领相关部门工作人员赴各地学生实习单位开展走访调研并看望实习生，就人才培养、校局合作和实习实践等工作与就业单位开展座谈，在此基础上组织各专业人才培养方案的制（修）订工作，不断优化提升学院应用型人才的培养质量。学院领导班子通过听课授课、实地调研、座谈研讨、举行讲座、参与学生活动等多种方式贴近师生，及时而全面地掌握全校本科人才培养状况。院领导班子时刻注意学习和研究教育前沿理论和相关的政策法规，保持对高等教育发展趋势的关注。党委书记游晔在全国公安机关政工部门和公安院校领导干部政治培训班上，作题为《把方向 管大局 抓服务 保落实 谱写新时代福建警院高质量发展新篇章》的典型发言；应邀出席公安院校学科专业建设研讨会，作题为《聚焦特色 提质增效 推进学科专业建设高质量发展》的主题发言。院长胡宝珍在学院第三届教代会第九次全体会议上作题为《抓住新时代机遇 贯彻新发展理念 奋力开创学院内涵式高质量发展新局面》的报告，号召“进一步明确在办学理念、专业建设、科研重点方向等方面的发展定位、方向和措施，全力推进学院高质量发展，全面服务国家发展战略。”2022-2023 学年，分管教学工作的副院长发表论文《“三个务必”融入青年学警忠诚教育之探索》《新时代公安信息技术应用型人才培养探索》，深入研究学生培养工作。2019 年以来，院党委班子连续三年获评福建省管领导班子年度考核“优秀”。

二、学院人才培养中心地位落实情况

学院始终将人才培养放在中心位置，各项工作均围绕这一中心任务展开。《福建警察学院“十四五”发展规划》明确提出要突出内涵建设和特色发展，着力在提升教师育人能力、构建全员全程全方位思想政治教育体系、树立人才培养中心地位、夯实本科教学基础、凝练本科教学特色、加快构建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高水平人才培养体系、完善教学质量保障体系、加强质量制度与文化建设等 8 个方面下功夫，不断提高人才培养质量。2022-2023 学年，学院制定出台了《福建警察学院教育教学奖励办法》，激励教师潜心教书育人，增强教研教改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进一步提升本科教学质量和水平。修订学院《福建警察学院客座教官聘任办法》《福建警察学院教材管理办法》《福建警察学院外聘教师管理办法》等制度，进一步完善了教学管理制度体系，规范化教材管理工作，加强外聘教师的管理，加强我院与国内外同行之间的合作与交流。学院创新人才培养模式，先后开设毒情监测技术、视听技术、大数据、人工智能创新实验班，采用小班教学，依托“福建省毒品犯罪监测技术中心”以及学院与福州市公安局同城一体化平台，组织学生开展毛发监测、污水监测、声纹鉴定、数据可视化设计与开发等实践教学活动，推动科研项目 and 学科前沿热点问题转化为大学生创新创

业项目，引领学生增强动手能力，培养创新精神，取得明显成效。推动与西南政法大学、中国刑事警察学院和中南财经政法大学交流生项目，共 79 名学生参加交流项目。提升人才培养层次，持续推进联合培养研究生，2022 年招收联培生 16 名，17 名教师被遴选为联培生硕士生导师，申报硕士学位授予单位培育建设工作迈出新的一步。

三、质量监控体系建设

（一）建立健全教学质量保障体系

一是强化教学监督和教学反馈。建立了校、教务处、系部三级教学督导体系及教学检查人员队伍，重视教学管理队伍培训。一方面继续聘任已退休的 2 名教授为学院督导，任命新的学院督导组组长，组织各职能部门定期开展有组织的联合督导活动，提升学院课堂教学质量；另一方面，学院教学督导和教务处不定期下沉到各系部，或是通过走访公安实战部门了解人才培养需求和教学情况。二是推动管理重心下移。开展系部教学管理工作评价考核，设置系部督导队伍，强化教师教学主体责任，进一步发挥系部教学质量管理与监控主体作用。三是继续完善教学质量监控体系和运行机制。本年度，教务处和纪检监察室联合开展课程思政专项检查，教务处和学院教学督导开展毕业论文、教学档案专项检查，教务处、学工处等部门开展听课等多项活动，强化学院各教学环节的质量监控和运行管理。同时结合新的教务教学管理一体化平台建设，利用信息化手段提升教学管理和质量保障。

（二）强化教学各细节监控管理

继续推动督导队伍建设，本年度学院共有专兼职教学督导 62 人，学年内督导共听课 1158 学时，校领导听课 42 学时，中层领导干部听课 410 学时，本科生参与评教合计 126347 人次。

2022-2023 学年上学年，学院教学线上线下交替进行，在线上教学期间，教务处、学工处和各系部充分做好线上教学预案保证教学工作顺利开展，保证教学质量，教务处组织各系部定期每周总结线上教学情况简报，反馈各系部，选树典型，总结经验，反馈整改存在不足。下学年，以审核评估要求为引领，规范教学档案建设标准，结合教务教学管理一体化平台建设，推动课堂教学督导、听课反馈和教学档案规范建设。此外，本学年学院继续强化“大思政”教育，将课程思政纳入课程评价体系和教师年度考核要求。

四、教学管理与服务，开展专业评估、认证情况

学院现有院级教学管理人员 13 人，其中硕士及以上学位 9 人，所占比例为 69.23%。现有系部教学管理人员 22 人，其中高级职称 10 人，所占比例为 45.45%；硕士及以上学位 11 人，所占比例为 50%。本年度，教学管理人员获得省部级教

学成果奖 1 项。

为提升学院教务教学管理信息化水平，本年度，学院上线新版教务教学管理一体化平台，大力推动教学管理各环节，特别是在课务、考务、教材、学籍、督导、项目管理和资源建设等方面全面提升信息化、智能化管理，开展线上推门听课、学生评教、调停补课等日常业务无纸化运作，逐步在教务管理、教学管理上实现前台数据后台智能化运算和管理，全面推进线上线下交互式管理，优化管理机制，提升管理效率，助推学院在信息化教学模式变革。

各专业对照国标开展建设，新增设的网络安全与执法、禁毒学和食品药品环境犯罪侦查技术 3 个专业开展学士学位授予增设考察评审工作，邀请 15 名校外高级职称专家到校评审，最终获评通过。

五、学风建设与管理

（一）完善学风建设工作体系

学院成立学生学风建设领导小组，定期召开学风建设专题会议，通过加强领导、制订规划、宣传教育、完善机制等措施，不断推动和改进学风建设。积极搭建学管干部提升平台，组织学管干部参加思政工作、心理危机预防干预、就业创业指导等各类培训班，提升学管干部的思想政治工作能力，对学生的思想、学业、就业、生活进行全面指导，重点帮助大学生顺利实现从中学到大学的过渡。建立导师辅导制度，安排导师见面会，通过导师定期辅导，帮助学生解决学习问题。

进一步推动学生管理团队建设，本年度学院有专职学生辅导员 26 人，按本科生数 4673 人计算，学生与本科生辅导员的比例为 180:1。学生辅导员中，具有高级职称的 1.0 人，占比为 3.85%，具有中级职称的 10 人，所占比例为 38.46%。学生辅导员中，具有研究生学历的 9 人，所占比例为 34.62%，具有大学本科学历的 16 人，所占比例为 61.54%。配备专职的心理咨询工作人员 2 名，学生与心理咨询工作人员之比为 2336.5:1。

（二）强化学风考风建设

各系根据自身专业特色和学生特点，制定和落实学风建设工作计划，关注学生的学习基础、学习习惯以及学业动态。通过开展“课堂学风教师评价”调研，实施“课堂学风量化评价办法”，举行学风建设师生座谈会，举办大学学习生活规划系列讲座和举办以学风建设为主题的书画摄影展等措施加强学风教育，注重通过教师的言传身教，培育良好的学习风气。建立学院领导带队巡视考场制度。充分发挥警务化管理的优势，做到考前重教育，考中严管理，考后及时处理。开展“诚信考试宣传教育周”系列活动，各系、大队组织召开考试诚信动员大会和诚信考试主题班会，填写考生诚信承诺书，开展考试“零作弊”承诺活动，加强巡考和考风督导，严肃查处考试违纪舞弊行为，实行考试违纪学生及所在区队、

大队评优一票否决制度，学生考试违纪情况呈下降趋势。定期开展“学习经验分项交流会”，鼓励同级、跨级学生之间积极分享、交流学习经验，让学生更好地投身学习，树立更加优良的学习作风，构建良好读书学习环境。公安类专业组织公安联考经验交流分享会，普通类、司法类专业组织公务员考试、研究生入学考试、各类资格证书考试的学习方法分享会，以考促学风建设。

（三）健全规章制度，加强管理力度

严格贯彻落实学院党委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每学期初制定学生意识形态工作要点，指导、督促各大队开展教育引导和风险控制。定期召开学管联席会、学生思想动态分析研判会等，对学生近期的意识形态情况统一研究部署。各系根据实际细化学风建设管理规则，规范学习秩序，提升学习成效，着力发挥学生公寓在学风建设中的作用，采取“文明宿舍评选”“宿舍晚归零报告”和“宿舍拒绝送餐、晚间自觉断网”等措施，倡导建设“无游戏寝室”，引导学生共同创建文明有序的学习生活环境。采取“三进公寓”举措，深入了解学生的思想动态，研究学生的生活、学习和精神状况。制定实施《福建警察学院奖学金评定办法》《福建警察学院学生先进集体、先进个人评选办法》《福建警察学院国家奖学金和国家励志奖学金评审实施规则》以及法考、考研奖励等制度，激励学生积极学习。开展奖学金、三好学生、优秀毕业生、优秀学生老师干部、优秀共青团员（团干）等评选活动，树立优秀学生典型，将评选与学生学习情况挂钩，促使学生参加各类学科竞赛，充分调动广大学生学习积极性和主动性，鼓励学生在校期间勤奋学习、积极进取，德、智、体、美全面发展。建立监督约束机制，制定实施《福建警察学院学生警务化管理实施细则》《福建警察学院学生奖惩暂行规定》《福建警察学院学生操行考核实施细则（试行）》和《文明宿舍评分标准》等规章制度，对于违反校规校纪的同学及时进行思想教育，并按规定严肃处理，引导学生将主要精力放在专业学习和提升综合素质之上。

（四）积极发挥学院特色，营造氛围、拓展舞台，促进学生自主学习。

通过新生入学教育、日常检查监督，培养学生严明的纪律作风和良好的学习态度，促进学生养成良好的学习和生活习惯；通过警务化管理的课前集合、报告制度以及“到课率抽查”制度，保证学生的上课出勤率，基本杜绝迟到、早退、旷课等现象。采取“上课手机入袋”措施，使学生在课堂上专注于课程，勤作笔记，在课堂外主动学习，独立完成作业、实验报告和论文；采取定位晚自习措施，大一学生在固定场所晚自习，加强自主学习，减少上网聊天、玩游戏等与学习无关的活动；积极组织学生参加各类有益活动，重视知识技能学习和素质能力锻炼。每年举办读书日、读书月、读书运动会、读书沙龙、博士沙龙、教授分享会等系列主题教育活动，引导学生热爱阅读、提高素养。丰富第二课堂活动，开展道德讲堂、警院大讲坛、文化教育讲座、专业和警务技能竞赛、创新创业大赛、专业

特色学社等系列第二课堂学习活动，满足学生的实际需要，开拓学生视野，引导学生成长。开展“校局企”合作教学改革新模式，培育师生成长共同体，共铸卓越育人新格局。加强创新意识培育，营造创新氛围。开设毒品检测技术、视听技术方向的创新实验班，为学生搭建更好的科研创新平台，激励学生不断努力成为具有更强科研能力的公安人才；积极为创新型学生科学研究提供经费与物质保障，为学生科研提供各方面支持。

第六部分 学生学习效果

一、毕业情况、学位授予及攻读研究生情况

学院 2023 届共有本科毕业生 1153 人，其中公安类专业 582 人，司法类专业 80 人，普通类专业 491 人；男生 797 人，女生 356 人，男女生比例为 2.24:1。实际毕业人数 1151 人，毕业率为 99.83%；授予学士学位 1150 人，学位授予率为 99.74%。截至 10 月 31 日，2023 届毕业生中落实就业去向人数为 1039 人，毕业生就业去向落实率为 90.29%；毕业生中有 20 人考取硕士研究生，考研升学率为 1.74%。

表 7 应届本科生就业去向

毕业生 就业总数	机关 单位	事业 单位	企业	参军 入伍	升 学	出国 出境	参加国家地 方项目就业	灵活 就业	其他
1039	724	15	205	1	20	1	22	26	25

二、学生学习满意度情况

本年度，学院利用新的教务教学管理一体化平台，改变学生评教每学期只评一次的方式，采用一学期定期多次评教方式收集学生对任课教师评价情况，测评的最终结果显示，本学年学生对教师课堂评价优秀率为 98.1%。总体学生对教师的教学态度、教学方法、教学效果评价良好，学生对学习满意度较高。

三、用人单位对毕业生的评价情况

学院注重对毕业生就业质量的跟踪调研与反馈，探索建立毕业生质量评价及人才培养反馈机制。

（一）常态开展毕业生就业调查工作

学院坚持每年开展毕业生就业意向问卷调查、就业满意度调查、教育教学工作认可度调查等活动，注重结合日常招聘宣讲推介活动对用人单位展开调研，收集毕业生和用人单位对学院就业与培养质量的意见和建议。2014-2022 年，学院连续 9 年发布了《福建警察学院毕业生就业质量年度报告》，全面反映学院应届毕业生的就业状况。

（二）定期开展专项调研活动

学院继续开展毕业生就业和培养质量跟踪专项调研活动。通过问卷对本科毕业生和用人单位进行调研，全面了解毕业生和用人单位对学院人才培养、教育教学和就业工作的满意情况，收集相关评价和建议，为学院下一步做好教育教学改革，培养出更多应用型现代警务人才和相关人才打好坚实基础。

近年来，学院毕业生以严明的纪律作风、坚韧的意志品质、勤恳的工作态度、良好的团队精神，深受用人单位的肯定。用人单位普遍反映毕业生入职后，60%以上能够在半年以内迅速适应和融入岗位，适应性较强，93.97%的用人单位对毕业生质量感到满意。用人单位在录用我院毕业生时，最看重的素质是“警务化养成”，其次是“思想政治素质”和“专业知识和技能”。此外，85%以上用人单位对我院毕业生“德、能、勤、绩”四个方面能力素质感到满意，尤其是“责任感和敬业精神、团队精神、组织纪律性、忠诚度”这4项的满意度评价均超过93%。调查发现，用人单位对毕业生的实践能力、人际交往能力、情绪管理与抗压能力、创新能力等方面的要求逐年提高，尤其是普通类毕业生的用人单位更为重视“人才的自我创新能力”这一方面。

2022-2023 学年，学院领导班子前往全省 35 个实习基地检查公安类、司法类专业实习工作，同时就学院办学、教学管理、人才培养和实习工作等方面展开调研，了解基层科所队对学院教学工作的意见。结合高校书记校长“访企拓岗促就业”专项行动，走访机关事业单位、企业 222 家，深入用人单位了解其对毕业生能力素质要求，分析用人单位对人才需求形势，听取用人单位的意见和建议，为人才培养方案制定、学生能力素质培养、就业指导服务等方面提供参考和依据，增强人才培养的针对性和适应性。

四、毕业生成就

办学以来，学院已为我省政法机关培养输送毕业生 3 万多名，培训在职民警近 10 万人次。目前大部分毕业生已成为各级公安机关的业务骨干，有近一半的毕业生走上了公安政法战线的各级领导岗位，涌现一大批英雄模范。其中，荣获“全国公安系统一级英雄模范”称号的校友 12 人，荣获“全国公安系统二级英雄模范”称号的校友 41 人。2017 年，在全国公安系统英雄模范立功集体表彰大会上受到表彰的我省 38 名先进个人中有 16 名是我院校友，优秀校友福建省上杭县公安局古田派出所所长李福民在会上发言。2020 年，优秀校友陈文荣（莆田市副市长、公安局长）、杨峰（平潭综合实验区公安局交警支队秩序管理大队副大队长）、陈明月（福州市公安局鼓楼分局刑侦大队副大队长）等荣获“全国先进工作者”荣誉称号。2022 年，优秀校友施晓健（漳州市公安局蓝田经济开发区派出所警务三队队长、龙文区反诈骗中心主任）当选全国“最美基层民警”称号。

第七部分 特色发展

近年来,福建警察学院主动融入公安工作改革发展大局,突出公安教育特色,科学定位,确定自身的发展战略,进一步强化内涵建设,打造特色品牌,为学院高质量发展提供了重要支撑。

一、突出政治建校,锻造忠诚警魂

学院党委始终坚持政治建校,坚持立德树人,构建忠诚教育体系,开展“三全育人”综合改革试点,为培养党和人民的忠诚卫士提供源源不断“红色动力”。一是打造忠诚教育“金课”。深化“课程思政”“思政课程”改革,挖掘专业课程的忠诚文化元素,打造“忠诚教育”金课,建设“红色讲堂、理论课堂、实践学堂”让忠诚教育与课堂教学同频共振,让红色文化融入专业学习。开设忠诚教育系列选修课程、《中国人民公安史》等校本化思政课,开发校本教材《忠诚教育讲义》《传播经典 传颂忠诚—传统文化教育读本》。二是建设忠诚教育传承基地。建设以“忠诚教育展览馆”为龙头,以“枪械展览馆、校史展览馆、文化艺术馆”支撑“1+3”个红色展览馆,为师生提供一个了解福建公安历史的窗口、开展革命传统教育的阵地。目前忠诚教育基地已成为福建高校优秀传统文化传承教育基地、省直机关主题党日活动基地、苏区红色政权保卫文化展示基地、弘扬福建公安英模精神基地。2017年忠诚教育展览馆开馆至今,国内外到校参观展览馆人数达3万多人次。三是建设忠诚文化研究高地。成立福建红色资源研究中心,加强福建公安革命史、福建警察史研究,开展红色文化课题立项研究,推动红色资源转化为鲜活生动的教学内容,转化为可感可触的信仰;成立漳州110暨警察文化研究中心,加强经验总结和理论研究,形成了《八闽革命史话》《红色公安印记》等一批专著、论文和课题研究成果,为探索新时代育警铸魂、立德树人的办学理念和生动实践开辟了新方向。

二、推动交叉融合,打造特色学科专业

学院坚持把学科建设作为龙头工程来抓,积极推进特色学科、新兴学科、交叉学科融合发展,强化顶层设计,科学合理设置学科专业,建立健全与公安工作高度契合、紧密关联的应用型学科专业体系。一是推动学科交叉融合。从学院优势科研方向和重点扶持的角度出发,对学院现有科研力量进行优化和重组,鼓励跨学科、跨领域、跨系部的交叉研究与合作,加强优势和特色科研方向建设;构建区域协同融合新模式,建立校校、校局等协作机制,构建特色明显、优势突出的平台,搭建特色研究基地。二是打造公安特色学科方向。聚焦国家安全、社会治理、公安工作等重大需求,整合学科资源,形成优势特色学科群及交叉学科创新团队,培育新的学术突破口和学科增长点。重点建设公安学、公安技术、行政

管理、作战指挥学 4 个省级重点学科，打造侦查学、刑事科学技术、警务指挥与战术 3 个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治安学、经济犯罪侦查、监狱学 3 个省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三是健全学科建设运行机制。修订“十四五”规划学科专业建设子规划，编制具备可操作性的学科专业建设规划，印发《学院学科建设管理办法》，优化学科建设管理机制，制定学科建设评估指标体系，实施重点学科建设的目标管理，加强学科建设的质量监控；健全学科带头人遴选制度、考核、激励等制度，建立学科带头人梯队培育机制，实行学科带头人目标责任制，充分发挥学科带头人的引领作用、示范作用、辐射作用。

三、面向公安实战，推进实战化教学改革

学院适应公安工作改革发展形势的现实需要，深化实战化教学改革，优化人才培养模式，大力培养高素质公安预备人才。一是探索应用型人才培养模式改革。明确实战化智慧警务人才培养目标，进一步修订公安类专业人才培养方案，理顺公安专业的公安通识教育，培养公安机关通才和专才，进一步完善公安院校“教、学、练、战”一体化人才培养模式。开展创新人才实验班培养计划，总结提炼阶段性经验，面向新兴专业、紧缺专业探索培养素质高、知识面宽、适应能力强的复合型人才培养模式。二是强化特色课程建设。依托校内国家级、省级一流课程、示范课程等，通过校局合作等方式推动校本化课程资源建设，围绕特色课程开发撰写教材、开展教研活动、建设相关实验室，使课程设置成为特色人才培养的重要抓手。抓好实习实训和第二课堂建设，发挥以实战引领教学的优势，通过高质量的实习实训，使特色专业建设能够与实战同频共振。适应“智慧警务”，深化教学内容改革，强化公安各类执法办案平台及应用软件教学训练，提升公安类学生执法办案信息化应用水平。三是推进厅校局合作育人。着力完善院校协作、厅（局）校联动合作机制，积极发挥厅院、校局多方软硬件资源优势，持续开展与省地市公安局多层次、多方面、多环节的合作，努力推进福建公安安全警合作育人。2020 年，我院与福州市公安局签署了《“同城一体化”融合发展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坚持“人才共育、项目共研、专业共建、设施共用”，双方全面开展规划设计、队伍建设、人才培养、教学实战、科研攻关、培训管理、资源共享、文化共创等“八个一体化”建设，开启了校局同城一体化新模式的探索。各系部与福州市公安局各分局、各警种支队共建博士工作站、联合实验室、研究中心、警务实战教学基地各类平台，联办创新人才实验班，联办全市公安机关数据建模大赛，逐步推进校局深度融合、协同育人。

四、结合区域特点，打造“涉台研究”特色

进一步发挥“台湾警政研究中心”“东南部禁毒研究中心”“区域反恐研究

中心”等平台作用，整合资源，汇聚人才，建设涉台研究机构新型智库，加强与台湾警察院校及警察机构的学术交流合作，举办相关学术研讨会，加强涉台警务研究、两岸法学交流研究，努力把研究中心建设成为对台工作的学术交流基地、信息资源基地和决策咨询基地。充分调动各系部参与涉台研究的积极性，每年有组织地开展涉台课题专题研究和评选活动，全面提升涉台研究水平和质量。在涉台警务人才培养上，我院是全国第一所获批设立国内安全保卫本科专业的省属公安院校。同时学院作为我省国内安全保卫教育训练基地，还积极承办全国全省涉台业务培训班，为对台工作提供了有力的人才和智力支持。在涉台理论研究上，整合相关学科优势师资力量，先后成立了台湾警政研究中心、两岸关系研究所、区域（福建）反恐研究中心、福建新时代国家安全研究中心，全院各系部均设立对台研究小组，聚焦闽台历史文化、台湾警政与司法制度、社会治安治理、电信网络诈骗和毒品犯罪等开展研究，打造涉台研究和国家安全研究特色。近年来，教师共发表两岸关系、两岸共同打击犯罪、台湾教育培训制度的方面论文 40 余篇、专著 3 部，完成多项省部级课题，并服务于我省涉台法律的起草论证和党委政府决策咨询，形成了一系列高质量的咨政报告。在涉台学术交流上，积极推动研究团队与台湾刑事侦防协会、台湾警察大学、台湾警察专科学校互访交流，与厦门大学台湾研究院共建合作，参加“两岸和平发展法学论坛”、海峡法学论坛、亚洲警察研究协会年会等重要涉台学术会议。

第八部分 存在问题及改进计划

近年来，学院持续深化本科教学改革与创新，不断提升人才培养水平，扎实推动学院内涵式发展迈上新台阶，但还存在有待于提升的地方，主要表现在：学科专业建设水平不够高、课程建设的质量不够高、师资队伍建设还不够强等问题。下一步，我们将巩固已有成果，继续深化整改，努力把学院建设成为有特色高水平现代化的应用型警察本科院校。

一、加快学科专业建设

创新推动重点学科建设，集中力量建设公安学、公安技术两个一级学科和警务专业学位，在公安教育领域和方向争创一流。在省级重点学科建设基础上，继续提质增效，围绕硕士学位授权点申报的基本设置条件，完善学科建设体系。建设学科联盟，强化资源整合，形成优势互补、强强联合、集聚发展的学科建设新模式，将学院优势学科联合发展、“组团式”发展、集聚发展。实施高水平学科创新平台建设计划，建设一批高水平学科创新平台和前沿学科中心，培育基础学科、交叉学科相关领域的新增长点。加快推进一流专业建设，加大对 6 个一流专业建设点特别是 3 个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的支持，加强课程资源、教学团

队、产教融合等方面的建设，提升专业内涵和建设水平，为提升学院办学层次夯实基础。

二、提高课程建设质量

以培养创新应用型人才为背景，围绕课程体系、课程内容、实践教学、网络资源建设、虚拟实验室建设等开展教学研究与教学改革，探索课堂教学、实战教学和创新能力一体化的课程建设模式，努力实现以课程内涵促进教学效果，以课程改革完善人才培养体系。加强校本化课程资源建设，在现有公安业务案例库、省级一流课程和课程思政示范项目等优质课程资源基础上，广泛开展信息化、数字化课程建设，鼓励编写贴近实战内容的系列教材，夯实专业基础。

三、打造高水平教师队伍

认真贯彻《公安部关于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公安人才的实施意见》，实施领军人才培育工程，优化青年拔尖人才培育计划，加强重点领域人才培养，为学院高质量发展提供强有力的人才保障和智力支撑。加大人才引进力度，坚持人才强校战略，紧紧围绕学院发展需求，科学制定人才队伍建设规划和年度招录计划，精准有效做好学科专业带头人、学术骨干等高层次人才和警务实战教官、国际警务合作等专门人才引进工作。加强教师干部能力素质建设，培育高层次拔尖人才，分类制定实施各类人才培训计划，有计划、有重点培养青年教师和年轻干部。继续选派教师与公安实战部门人员开展互派工作，常态化推进教师下基层实践锻炼工作，提高教师专业化水平和实践能力。

附件

福建警察学院 2022—2023 学年本科教学质量报告支撑数据

序号	数据项	数据值
1	本科生占全日制在校生总数的比例	100%
2	教师数量及结构	学院共有专任教师 253 名，其中正高职称 24 人，副高职称 86 人，高级职称教师占比 43.48%；博士 67 人，硕士 146 人，具有研究生学位教师占比 84.19%；35 岁以下青年教师 69 人，占比 27.27%；双师双能型教师 124 人，占比 43.08%。另有外聘教师 49 人。分专业情况如下： 1. 侦查学：专任教师 10 人，高级职称 4 人，占比 40.00%；具有研究生学位 8 人，占比 80.00%；35 岁以下青年教师 1 人，占比 10.0%。 2. 经济犯罪侦查：专任教师 7 人，高级职称 3 人，占比 42.86%；具有研究生学位 7 人，占比 100%；35 岁以下青年教师 3 人，占比 42.86%。 3. 治安学：专任教师 17 人，高级职称 12 人，占比 70.59%；具有研究生学位 13 人，占比 76.78%；35 岁以下青年教师 3 人，占比 17.65%。 4. 刑事科学技术：专任教师 31 人，高级职称 12 人，占比 38.71%；具有研究生学位 26 人，占比 83.87%；35 岁以下青年教师 12 人，占比 12%。 5. 法学：专任教师 27 人，高级职称 12 人，占比 44.44%；具有研究生学位 27 人，占比 100%；35 岁以下青年教师 7 人，占比 25.93%。 6. 行政管理：专任教师 15 人，高级职称 7 人，占比 46.67%；具有研究生学位 14 人，占比 93.33%；35 岁以下青年教师 4 人，占比 27.78%。 7. 警务指挥与战术：专任教师 17 人，高级职称 2 人，占比 11.77%；具有研究生学位 8 人，占比 47.06%；35 岁以下青年教师 4 人，占比 26.67%。 8. 信息安全：专任教师 17 人，高级职称 8 人，占比 47.06%；具有研究生学位 17 人，占比 100%；35 岁以下青年教师 3 人，占比 18.75%。 9. 监狱学：专任教师 13 人，高级职称 6 人，占比 46.16%；具有研究生学位 13 人，占比 100.00%；35 岁以下青年教师 6 人，占比 46.16%。 10. 国内安全保卫：专任教师 7 人，高级职称 3 人，占比

		42.86%；具有研究生学位 13 人，占比 100%；35 岁以下青年教师 3 人，占比 42.86%。 11. 交通管理工程：专任教师 8 人，高级职称 4 人，占比 50.00%；具有研究生学位 8 人，占比 100.00%；35 岁以下青年教师 4 人，占比 50.00%。 12. 禁毒学：专任教师 8 人，高级职称 3 人，占比 37.5%；具有研究生学位 7 人，占比 87.5%；35 岁以下青年教师 1 人，占比 12.5%。 13. 网络安全与执法：专任教师 9 人，高级职称 4 人，占比 44.4%；具有研究生学位 7 人，占比 77.78%；35 岁以下青年教师 2 人，占比 22.22%。
3	专业设置情况	本科专业总数 17 个，当年招生 16 个。
4	生师比	全校生师比为 16.84，分专业生师比为：侦查学 35.0，经济犯罪侦查 23.43，刑事科学技术 12.03，治安学 22.65，行政管理 22.67，法学 29.0，警务指挥与战术 10.94，信息安全 40.71，监狱学 30.0，国内安全保卫 21.71，交通管理工程 34.25，禁毒学 19.25，网络安全与执法 19.0。
5	生均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	2.5 万元
6	年新增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	1046.32 万元
7	生均纸质图书	120.91 册
8	电子图书	437000 册
9	生均教学行政用房	16.95 平方米
	其中： 生均实验室面积	0.94 平方米
10	生均本科教学日常运行支出	10224.31 元
11	本科专项教学经费	2308.63 万元
12	生均本科实验经费	431.41 元
13	生均本科实习经费	388.81 元
14	全校开设课程总门数	366 门
15	实践教学学分占总学分比例	分专业比例为：侦查学 35.94%，经济犯罪侦查 35.11%，治安学 35.35%，刑事科学技术 35.51%，法学 23.05%，行政管理 27.93%，警务指挥与战术 35.04%，信息安全 29.59%，监狱学 26.56%，国内安全保卫 35.07%，交通管理工程 35.45%，禁毒学 35.0%，网络安全与执法 35.37%，应急管理 30.74%，海外安全管理 36.78%，公安政治工作 35.41%。
16	选修课学分占总学	分专业比例为：侦查学 22.93%，经济犯罪侦查 23.23%，治

	分比例	安学 22.78%，刑事科学技术 22.75%，法学 15.27%，行政管理 16.24%，警务指挥与战术 23.19%，信息安全 31.07%，监狱学 16.99%，国内安全保卫 22.93%，交通管理工程 22.89%，禁毒学 22.93%，网络安全与执法 22.79%，应急管理 17.56%，公安政治工作 22.93%，海外安全管理 16.73%。
17	主讲本科课程的教授占教授总数的比例	总数比例为 89.19%，分专业比例为：侦查学 100%，经济犯罪侦查 100%，治安学 100%，刑事科学技术 100%，法学 100%，行政管理 100%，警务指挥与战术 100%，信息安全 0%，监狱学 100%，国内安全保卫 100%，交通管理工程 0%，禁毒学 100%，网络安全与执法 0%，食品药品环境犯罪侦查技术 0%，应急管理 0%，海外安全管理 0%，公安政治工作 0%。
18	教授讲授本科专业课程占课程总门次数的比例	全校比例为 14.66%
19	实践教学及实习实训基地	各专业的基地数量为：侦查学 33 个，经济犯罪侦查 33 个，治安学 33 个，刑事科学技术 33 个，法学 7 个，行政管理 3 个，警务指挥与战术 33 个，信息安全 5 个，监狱学 12 个，禁毒学 33 个，国内安全保卫 33 个，交通管理工程 33 个，网络安全与执法 33 个。
20	应届本科生毕业率	全校比例为 100%，分专业为：侦查学 100%，经济犯罪侦查 100%，治安学 100%，刑事科学技术 100%，法学 100%，行政管理 100%，警务指挥与战术 100%，信息安全 100%，监狱学 100%，国内安全保卫 100%，交通管理工程 100%。
21	应届本科生学位授予率	全校为 99.74%，分专业为：侦查学 100%，经济犯罪侦查 100%，治安学 100%，刑事科学技术 100%，法学 98.54%，行政管理 100%，警务指挥与战术 100%，信息安全 100%，监狱学 100%，国内安全保卫 100%，交通管理工程 100%。
22	应届本科生初次就业率	全校为 90.29%，分专业为：侦查学 100%，经济犯罪侦查 97.96%，治安学 100%，刑事科学技术 97.75%，法学 69.76%，行政管理 80.21%，警务指挥与战术 100%，信息安全 90.43%，监狱学 100%，国内安全保卫 100%，交通管理工程 100%。。
23	体质测试达标率	全校为 97.17%，分专业为：侦查学 99.72%，经济犯罪侦查 100%，治安学 99.42%，刑事科学技术 99.17%，法学 94.08%，行政管理 95.89%，警务指挥与战术 100%，信息安全 94.52%，监狱学 98.33%，国内安全保卫 98.03%，交通管理工程 97.87%，网络安全与执法 98.13%，禁毒学 99.35%。